

股票代碼：6103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11年及110年第2季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園區二路11號8樓

電話：(03)5795222

民國111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告
財務報告目錄

項 目	頁次
一、會計師核閱報告	1~2
二、合併資產負債表	3
三、合併綜合損益表	4
四、合併權益變動表	5
五、合併現金流量表	6
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7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7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7~8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0~22
(七)金融工具	22~26
(八)財務風險管理	26~28
(九)資本風險管理	28
(十)關係人交易	29~30
(十一)質押之資產	31
(十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1
(十三)重大之災害損失	31
(十四)重大之期後事項	31
(十五)其他	31~34
(十六)附註揭露事項	34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8~39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0
3. 大陸投資資訊	41
4. 主要股東資訊	42
(十七)部門資訊	35~37



B K R
INTERNATIONAL

聯捷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新竹縣竹北市惟馨街 76 號 7 樓
7F., No.76, Weixin St., Zhubei City,
Hsinchu County 302, Taiwan (R.O.C.)
Lan-Jai CPAs Firm
Tel:(03)656-1578
Fax:(03)656-1778

會計師核閱報告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1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1年4月1日至6月30日及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65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其他事項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0年第2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並於民國110年8月5日出具保留結論之核閱報告，主係因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備供參考。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1年6月30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11年4月1日至6月30日及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民國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繼續經營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民國111年6月30日止之待彌補虧損計764,946仟元，已超過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所採行之改善財務及降低虧損對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十一(二)之說明，惟該等情況顯示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能力仍存有重大不確定性。本會計師未因此修正核閱結論。

強調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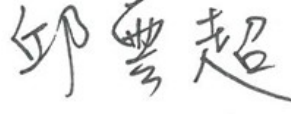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合邦公司)對前總經理及三家供應商提起違反證券交易法特別背信罪附帶損害賠償訴訟，合邦公司雖與主要股東多春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借款暨債權讓與契約書」及相關增補協議，將其相關債權依訴訟進度取得之賠償款及已受清償金額之餘額，就多春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合邦公司範圍內，讓與多春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多春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相關還款協議，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二十六(二)及三十一(三)，本會計師並未因此修正核閱結論。

聯捷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詹定勳



會計師 邱雲超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000021827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080334034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8 月 8 日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6月30日暨民國110年12月31日及110年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代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4,750	3	\$ 5,597	3	\$ 9,864	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十七)	\$ 36,100	18	\$ 30,000	14	\$ 30,000	14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七)	14,254	7	7,235	3	441	-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十九)	5,535	3	5,535	3	6,623	3
1200	其他應收款	91	-	166	-	19	-	2170	應付帳款	11,010	6	1,992	1	2,154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十六)	80,000	41	169,218	77	172,218	80	2200	其他應付款	1,830	1	1,807	1	1,840	1
1300	存貨(附註八)	20,495	10	8,316	4	3,687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十六)	9,156	5	37,915	17	26,650	12
1410	預付款項	760	-	289	-	867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十五)	2,700	1	2,725	1	-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及二十七)	11,592	6	11,587	5	11,568	5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二)	296	-	293	-	29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1,942	67	202,408	92	198,664	9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77	-	12	-	20	-
	非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6,704	34	80,279	37	67,577	3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	-	-	-	-	-	-	2550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一及二十七)	15,758	8	16,149	8	16,539	8	258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十五)	675	-	2,025	1	15,108	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二)	431	-	575	-	719	-	25xx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二)	150	-	299	-	446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三)	-	-	-	-	-	-	2x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25	-	2,324	1	15,554	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4	-	44	-	15	-		負債總計	67,529	34	82,603	38	83,131	38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九)	276	-	274	-	274	-		權益(附註十七)						
1940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附註二十六)	49,218	25	-	-	-	-	3110	普通股股本	894,321	453	894,321	408	894,321	414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5,727	33	17,042	8	17,547	8	3300	保留盈餘	(764,946)	(387)	(758,272)	(346)	(762,055)	(352)
								3400	其他權益	765	-	798	-	814	-
1xxx	資產總計	\$ 197,669	100	\$ 219,450	100	\$ 216,211	100	3xxx	權益總計	130,140	66	136,847	62	133,080	6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97,669	100	\$ 219,450	100	\$ 216,21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暨民國111年8月8日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及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虧為元外)

代碼	項目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十九)	\$ 16,882	100	\$ 6,195	100	\$ 30,639	100	\$ 10,10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及三十一)	(15,485)	(92)	(5,001)	(81)	(28,697)	(94)	(7,978)	(79)
5950	營業毛利	1,397	8	1,194	19	1,942	6	2,125	21
	營業費用(附註三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107)	-	(301)	(5)	(250)	(1)	(587)	(6)
6200	管理費用	(3,545)	(21)	(3,711)	(60)	(7,311)	(24)	(7,775)	(7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46)	(3)	(456)	(7)	(900)	(3)	(910)	(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098)	(24)	(4,468)	(72)	(8,461)	(28)	(9,272)	(92)
6900	營業淨損	(2,701)	(16)	(3,274)	(53)	(6,519)	(22)	(7,147)	(7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								
7100	利息收入	28	-	8	-	34	-	13	-
7010	其他收入	103	1	78	1	175	1	162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34	2	(45)	(1)	455	2	(74)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十六)	(387)	(2)	(345)	(6)	(837)	(3)	(678)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8	1	(304)	(6)	(173)	-	(577)	(6)
7900	稅前淨損	(2,523)	(15)	(3,578)	(59)	(6,692)	(22)	(7,724)	(77)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二十二)	18	-	28	-	18	-	13	-
8200	本期淨損	(2,505)	(15)	(3,550)	(59)	(6,674)	(22)	(7,711)	(77)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附註十七)	15	-	15	-	(33)	-	27	-
8399	與後續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 關之所得稅	-	-	-	-	-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 額)	15	-	15	-	(33)	-	2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90)	(15)	(\$ 3,535)	(59)	(\$ 6,707)	(22)	(\$ 7,684)	(77)
	每股盈虧(附註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虧)	(\$ 0.02)		(\$ 0.04)		(\$ 0.07)		(\$ 0.09)	
9850	稀釋每股盈(虧)	(\$ 0.02)		(\$ 0.04)		(\$ 0.07)		(\$ 0.0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暨民國111年8月8日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894,321	(\$ 754,344)	\$ 787	\$	\$ 140,764	
本期淨損	-	(7,711)	-	(7,71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27		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711)	27	(7,684)	
民國110年6月30日餘額	\$ 894,321	(\$ 762,055)	\$ 814	\$	\$ 133,080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894,321	(758,272)	798		136,847	
本期淨損	-	(6,674)	-	(6,67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33	(3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674)	33	(6,707)	
民國111年6月30日餘額	\$ 894,321	(\$ 764,946)	\$ 765	\$	\$ 130,14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暨民國111年8月8日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6,692)	(\$ 7,724)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35	534
利息收入	(34)	(13)
利息費用	837	678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46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7,019)	3,362
其他應收款減少	86	2,497
存貨(增加)減少	(12,179)	3,645
預付款項增加	(471)	(22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5)	(6)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
合約負債增加	-	1,088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9,018	(814)
其他應付款增加	23	9
負債準備減少	(1,375)	-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5	(4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17,211)	2,518
收取之利息	25	13
支付之利息	(847)	(678)
退回(支付)之所得稅	16	(1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8,017)	1,83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6,100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11,251	4,937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46)	(14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205	4,79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5)	2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847)	6,65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97	3,20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750	\$ 9,86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暨民國111年8月8日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供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85年1月22日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設立，並於同年3月4日取得園區事業登記證開始營業。本公司主要從事替客戶設計及產銷電腦週邊商品、開發半導體零組件及前項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本公司之子公司主要營業活動，請詳閱附註四(四)1.之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1年8月8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將不致造成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 「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 「保險合約」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 及IFRS 9 — 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年1月1日（註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註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年1月1日（註4）

-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 註2：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 註3：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 註4：除於2022年1月1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2022年1月1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及相關適用期間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IFRSs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 (1) 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與民國110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詳民國110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四)。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本公司	United Holding Business Ltd.	投資	100%	100%	100%	-
United Holding Business Ltd.	台合芯集成電路(深圳)有限公司	集成電路應用開發及電子產品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

2.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並將持續評估其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其他請參閱民國110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8	\$ 71	\$ 71
活期存款	4,672	5,526	9,793
合 計	\$ 4,750	\$ 5,597	\$ 9,864

有關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匯率風險及敏感性分析之資訊揭露，請詳附註二十三。

七、應收帳款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 面金額	\$ 14,655	\$ 7,627	\$ 1,693
減：備抵損失	(401)	(392)	(1,252)
	\$ 14,254	\$ 7,235	\$ 441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發票日後120天或月結120天。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內部信用評等機制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並定期檢視其信用狀況予以斟酌調整，並指派專責人員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及核准，持續針對客戶之財務狀況、所屬產業及地理區域進行評估，必要時進行讓售應收帳款及投保，以降低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GDP預測。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認列相關備抵損失，惟仍會持續進行追索行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民國111年6月30日

	未逾期	逾期1~60天	逾期61~150天	逾期超過15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50%	100%	
總帳面金額	\$ 14,254	\$ -	\$ -	\$ 401	\$ 14,65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401)	(401)
攤銷後成本	\$ 14,254	\$ -	\$ -	\$ -	\$ 14,254

民國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60天	逾期61~150天	逾期超過15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50%	100%	
總帳面金額	\$ 7,235	\$ -	\$ -	\$ 392	\$ 7,62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392)	(392)
攤銷後成本	\$ 7,235	\$ -	\$ -	\$ -	\$ 7,235

民國110年6月30日

	未逾期	逾期1~60天	逾期61~150天	逾期超過15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50%	100%	
總帳面金額	\$ 441	\$ -	\$ -	\$ 1,252	\$ 1,69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1,252)	(1,252)
攤銷後成本	\$ 441	\$ -	\$ -	\$ -	\$ 441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392)	(\$ 1,267)
匯率影響數	(9)	15
期末餘額	(\$ 401)	(\$ 1,252)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信用暴險資訊揭露，請詳附註二十三。

八、存 貨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商品	\$ 13,520	\$ 6,151	\$ -
原料	-	-	28
在製品及半成品	-	-	510
製成品	6,975	2,165	3,149
合 計	\$ 20,495	\$ 8,316	\$ 3,687

截至民國111年6月30日、110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止，合併公司之存貨均無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民國108年12月間，受香港群眾運動事件影響，致供應商遲延交付貨物，本公司之股東多春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多春公司」)未免本公司及股東受有重大損害及保障員工權益，陸續與本公司簽訂「借款暨債權讓與契約書」及增補協議，請參閱附註二十六(二)之說明。

民國111年及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及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5,485仟元、5,001仟元、28,697仟元及7,978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0元、(469)仟元、0元及(469)仟元。

九、其他金融資產(含存出保證金)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u>流 動</u>			
暫付款	\$ -	\$ 5	\$ -
質押存款	2,571	2,553	2,553
備償戶	9,021	9,029	9,015
合 計	\$ 11,592	\$ 11,587	\$ 11,568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 276	\$ 274	\$ 274

截至民國111年6月30日、110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止，合併公司設定質押定期存款作為短期銀行借款、國外進口貨物之擔保及備償戶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七之說明。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圓邦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註)	\$ -	22.5%	\$ -	22.5%	\$ -

註：圓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1年2月11日經主管機關經授中字第11135002600號命令解散，並於民國111年4月28日經主管機關經授中字第11135006460號廢止。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 -	\$ -
本期淨利	-	-
本期減損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 -	\$ -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並未依合併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總資產	\$ -	\$ 542	\$ 3,333
總負債	\$ -	\$ -	\$ 2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收 入	\$ -	\$ -
本期淨利(損)	\$ -	\$ -

合併公司並無任何與其他投資者共同承擔關聯企業之或有負債，或對關聯企業之負債負有個別責任而產生之或有負債。

另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將資金移轉予合併公司之能力並未受有重大限制。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圓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已無交易行為，負責人已開始進行清算程序，合併公司已全數提列減損。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生財器具	什項設備	合計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33,736	\$ 75,575	\$ 1,766	\$ 1,312	\$ 112,389
處分及報廢	-	-	-	-	-
111年6月30日餘額	\$ 33,736	\$ 75,575	\$ 1,766	\$ 1,312	\$ 112,389
<u>累積折舊及減損</u>					
111年1月1日餘額	\$ 17,641	\$ 75,575	\$ 1,712	\$ 1,312	\$ 96,240
折舊費用	377	-	14	-	391
處分及報廢	-	-	-	-	-
111年6月30日餘額	\$ 18,018	\$ 75,575	\$ 1,726	\$ 1,312	\$ 96,631
<u>帳面價值</u>					
111年6月30日淨額	\$ 15,718	\$ -	\$ 40	\$ -	\$ 15,758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33,736	\$ 75,684	\$ 1,766	\$ 1,312	\$ 112,498
處分及報廢	-	(109)	-	-	(109)
110年6月30日餘額	\$ 33,736	\$ 75,575	\$ 1,766	\$ 1,312	\$ 112,389
<u>累積折舊及減損</u>					
110年1月1日餘額	\$ 16,890	\$ 75,684	\$ 1,682	\$ 1,312	\$ 95,568
折舊費用	377	-	14	-	391
處分及報廢	-	(109)	-	-	(109)
110年6月30日餘額	\$ 17,267	\$ 75,575	\$ 1,696	\$ 1,312	\$ 95,850
<u>帳面價值</u>					
110年6月30日淨額	\$ 16,469	\$ -	\$ 70	\$ -	\$ 16,539

截至民國111年6月30日、110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止，上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二十七之說明。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110年6月30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使用權	\$ 431	\$ 575	\$ 719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土地使用權	\$ 72	\$ 72	\$ 144	\$ 143

(二) 租賃負債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296	\$ 293	\$ 290
非流動	150	299	446
合計	<u>\$ 446</u>	<u>\$ 592</u>	<u>\$ 736</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土地使用權	2%	2%	2%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向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20年，並預計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到期。該土地使用權每年租金計302仟元，惟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得依規定調整租金，租約到期時可再續約。合併公司對於土地使用權期間結束時對該土地不具承購權。

合併公司租賃期間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開始之所有承租承諾如下：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1年內	\$ 302	\$ 302	\$ 30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51	303	453
	<u>\$ 453</u>	<u>\$ 605</u>	<u>\$ 755</u>

十三、無形資產

成本	電腦軟體
111年1月1日餘額	\$ 2,475
增添	-
111年6月30日餘額	<u>\$ 2,475</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1年1月1日餘額	\$ 2,475
本期攤銷	-
111年6月30日餘額	<u>\$ 2,475</u>
<u>帳面價值</u>	
111年6月30日淨額	<u>\$ -</u>

成 本	電腦軟體
110年1月1日餘額	\$ 2,475
增添	-
110年6月30日餘額	\$ 2,475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0年1月1日餘額	\$ 2,475
本期攤銷	-
110年6月30日餘額	\$ 2,475
帳面價值	
110年6月30日淨額	\$ -

十四、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無擔保借款	\$ 6,100	\$ -	\$ -
擔保借款	30,000	30,000	30,000
合 計	\$ 36,100	\$ 30,000	\$ 30,000
尚未使用額度	\$ -	\$ -	\$ -
利率區間	2.25%~2.366%	2.00%	2.00%

合併公司提供資產設定抵押供短期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二十七之說明。

十五、負債準備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期初餘額	\$ 4,750	\$ 15,108	\$ 15,108
當期(迴轉)新增	-	(9,608)	-
本期償還	(1,375)	(750)	-
期末餘額	\$ 3,375	\$ 4,750	\$ 15,108
帳列負債準備-流動	\$ 2,700	\$ 2,725	\$ -
帳列負債準備-非流動	\$ 675	\$ 2,025	\$ 15,108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1月5日收到臺灣新竹地方法院109年度司促字第9944號支付命令，主因本公司前董事長經臺灣高等法院105年度重金上更(一)字第3號判決及最高法院109年台上字第2476號刑事判決違反證券交易法有罪確定在案，新加坡商美國國際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以下簡稱AIG公司)依董事責任保險保單第六條主張投保中心對本公司提起之民事求償訴訟屬保單除外不保事項，請求本公司給付11,621仟元，及自民國104年1月7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並賠償督促程序費用新台幣500元，茲依上述求償金額提列負債準備。本公司已委請律師依法聲明異議，結果尚無法合理估計，最大可能損失金額計15,108仟元。本公司於民國110年9月10日與AIG公司依110

年度重訴字第29號於台灣新竹地方法院民事第20法庭和解成立，本公司自民國110年10月起至112年9月止，共分二十四期，分期給付給AIG公司合計5,500仟元，故於民國110年將負債準備迴轉至其他收入。負債準備之提列及迴轉情形請參閱民國110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十(二)及(三)。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劃

合併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供一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依員工退休辦法，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費用之明細如下：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退休金費用	\$ 91	\$ 104	\$ 189	\$ 209

十七、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131,000	131,000	131,000
額定股本	\$ 1,310,000	\$ 1,310,000	\$ 1,31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89,432	89,432	89,432
已發行股本	\$ 894,321	\$ 894,321	\$ 894,32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109年6月18日及110年8月5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私募發行普通股案，惟一年期限將屆滿，故分別於民國110年3月22日及111年5月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此案不予辦理私募事宜。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6月16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於20,000仟股額度內以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充實營運資金、發展新業務及改善財務結構外，並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758,272仟元，並銷除已發行股份75,827仟股，前述二項私募現金增資案及減資彌補虧損案，截至財務報告日止，尚在進行中。

(二)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先填補虧損後，使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 保留盈餘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規定，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第一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配盈餘。

3. 盈餘分配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合併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剩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經民國111年6月16日股東會及民國110年8月5日股東會決議，因110年度及109年度彌補後仍虧損，故不予配發股利。有關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年1月1日餘額	\$	79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3)
111年6月30日餘額	\$	765
110年1月1日餘額	\$	78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
110年6月30日餘額	\$	814

十八、每股盈(虧)

(一) 基本每股盈(虧)

基本每股盈(虧)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益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淨損	(\$ 2,505)	(\$ 3,550)	(\$ 6,674)	(\$ 7,71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89,432	89,432	89,432	89,432
基本每股虧損(元)	(\$ 0.02)	(\$ 0.04)	(\$ 0.07)	(\$ 0.09)

(二) 稀釋每股盈虧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淨損	(\$ 2,505)	(\$ 3,550)	(\$ 6,674)	(\$ 7,71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基本)(仟股)	89,432	89,432	89,432	89,43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仟股)	89,432	89,432	89,432	89,432
稀釋每股虧損(元)	(\$ 0.02)	(\$ 0.04)	(\$ 0.07)	(\$ 0.09)

十九、營業收入

(一) 合併公司於本季所產生收入之分析如下：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16,882	\$ 6,134	\$ 30,639	\$ 9,971
佣金收入	-	61	-	132
合 計	<u>\$ 16,882</u>	<u>\$ 6,195</u>	<u>\$ 30,639</u>	<u>\$ 10,103</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積體電路	\$ 16,882	\$ 6,128	\$ 30,639	\$ 9,965
其他電子產品	-	6	-	6
其他營業收入	-	61	-	132
合 計	<u>\$ 16,882</u>	<u>\$ 6,195</u>	<u>\$ 30,639</u>	<u>\$ 10,103</u>

(三) 合約負債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合約負債	<u>\$ 5,535</u>	<u>\$ 5,535</u>	<u>\$ 6,623</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合併公司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自合約負債認列於營業收入之金額均為0元。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一) 利息收入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銀行存款利息	<u>\$ 28</u>	<u>\$ 8</u>	<u>\$ 34</u>	<u>\$ 13</u>

(二) 其他收入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租金收入	\$ 100	\$ 78	\$ 172	\$ 162
其他	3	-	3	-
合 計	<u>\$ 103</u>	<u>\$ 78</u>	<u>\$ 175</u>	<u>\$ 162</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435	(\$ 45)	\$ 460	(\$ 74)
其他損失	(1)	-	(5)	-
合計	<u>\$ 434</u>	<u>(\$ 45)</u>	<u>\$ 455</u>	<u>(\$ 74)</u>

(四) 財務成本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借款利息	\$ 385	\$ 342	\$ 832	\$ 670
租賃負債利息	2	3	5	8
合計	<u>\$ 387</u>	<u>\$ 345</u>	<u>\$ 837</u>	<u>\$ 678</u>

二十一、員工及董事酬勞

合併公司年度若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淨利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淨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但合併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監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合併公司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估列員工及董監酬勞金額均為0元，係以合併公司截至該段期間止之稅前淨利及公司章程所訂盈餘分配方式、順序及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所得稅

(一)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

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	\$ 7	\$ -	\$ 13
調整前期之當期 所得稅	(18)	-	(18)	-
小計	(18)	7	(18)	13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發生 及迴轉	-	(35)	-	(26)
稅率變動之影響	-	-	-	-
小計	-	(35)	-	(26)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利益	(\$ 18)	(\$ 28)	(\$ 18)	(\$ 13)

(二) 所得稅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111年6月30日止，合併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9年度。

二十三、金融工具

(一)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750	\$ 5,597	\$ 9,864
應收帳款	14,254	7,235	441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29,309	169,384	172,237
其他金融資產(含存出保證金)	11,868	11,861	11,842
合計	\$ 160,181	\$ 194,077	\$ 194,384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6,100	\$ 30,000	\$ 30,000
應付帳款	11,010	1,992	2,154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986	39,722	28,490
租賃負債	446	592	736
合計	\$ 58,542	\$ 72,306	\$ 61,380

(二) 信用風險-信用風險之暴險

(1) 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111年6月30日、110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160,181仟元、194,077仟元及194,384仟元。

(2) 信用風險集中之情況

合併公司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類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故現金之信用風險無顯著集中之虞。

(三)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分析，包含估計利息，其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11年6月30日			
	短於1年	1~2年	2~5年	合 計
短期借款	\$ 36,100	\$ -	\$ -	\$ 36,1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010	-	-	11,01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986	-	-	10,986
應付租賃款	296	150	-	446
	<u>\$ 58,392</u>	<u>\$ 150</u>	<u>\$ -</u>	<u>\$ 58,542</u>

	110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2年	2~5年	合 計
短期借款	\$ 30,000	\$ -	\$ -	\$ 3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992	-	-	1,99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9,722	-	-	39,722
應付租賃款	293	299	-	592
	<u>\$ 72,007</u>	<u>\$ 299</u>	<u>\$ -</u>	<u>\$ 72,306</u>

	110年6月30日			
	短於1年	1~2年	2~5年	合 計
短期借款	\$ 30,000	\$ -	\$ -	\$ 3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54	-	-	2,154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8,490	-	-	28,490
應付租賃款	290	296	150	736
	<u>\$ 60,934</u>	<u>\$ 296</u>	<u>\$ 150</u>	<u>\$ 61,380</u>

(四)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險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民國111年6月30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價值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560	29.72 (美金：新台幣)	\$ 16,650
港元	10	3.79 (港幣：新台幣)	37
			<u>\$ 16,687</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79	29.72 (美金：新台幣)	\$ 2,359
			<u>\$ 2,359</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價值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86	27.68 (美金：新台幣)	\$ 10,678
港元	10	3.55 (港幣：新台幣)	34
			<u>\$ 10,712</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4	27.68 (美金：新台幣)	\$ 394
			<u>\$ 394</u>

民國110年6月30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價值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15	27.86 (美金：新台幣)	\$ 8,763
港元	10	3.59 (港幣：新台幣)	35
			<u>\$ 8,798</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1	27.86 (美金：新台幣)	\$ 577
			<u>\$ 577</u>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短期借款及應付帳款，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及港元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43仟元及82仟元，兩期分析採相同基礎。

(五)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下列敏感度分析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06仟元及567仟元。

(六) 公允價值及帳面價值

合併公司之金融工具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故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含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短期借款。

(1) 決定公允價值所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與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存出保證金因無明確到期日，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允價值。

長期借款以其浮動利率計付利息者，其帳面價值約當於公允價值；以其固定利率計付利息，以其預期現金流量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合併公司採用之折現率為市場上條件類似之金融工具報酬率，其條件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等。截至民國111年6月30日止無固定利率付息之長期負債。

上述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涉及外幣匯率轉換時，合併公司以台灣銀行系統所顯示之即期匯率報價作為外幣評估基礎，並一致性採用。

(2)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採用之公允價格，係根據主要市場內之市場參與者評估該項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考慮市場參與者衡量公允價值之假設時，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可觀察程度，區分為三個等級：

- a.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c.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非可觀察參數)推導公允價值。

二十四、財務風險管理

(一) 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 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 (3) 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二) 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負責成立及管控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及政策，並向管理階層及董事會報告其運作，受其監督。

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控管系統及程序，並監督相關運作。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階層會議、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相關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內部稽核人員會監督財務部門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三)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客戶之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金融資產。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每一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以決定其信用額度，且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透過保險以降低信用風險。

為降低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制定信用管理規章，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進行應收帳款之信用管理。合併公司亦彈性運用預付貨款及應收帳款等信用增強工具，必要時要求客戶提供擔保或保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損失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已發生及可能發生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解客戶之特定損失，及相似客戶群組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可能發生之損失預估。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具一定等級以上信用評等之金融機構及政府機關，無重大履約疑慮。對於一定等級以上信用評等之金融機構的投資，依長期信用評等等級，設有投資額度上限，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四)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及未使用之借款額度以支應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

(五)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及港幣。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除銀行借款、短期借款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外，並無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屬浮動利率之債權或債務，合併公司採逐筆議價方式控制利率波動產生影響。

(3) 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無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因此無權益價格暴險。

二十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及研究發展費用等需求，保障合併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合併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

報導日之權益比率如下：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權益總額	\$ 130,140	\$ 136,847	\$ 133,080
資產總額	\$ 197,669	\$ 219,450	\$ 216,211
權益比率	65.84%	62.36%	61.55%

截至民國111年6月30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二十六、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多春國際投資(股)公司 (以下簡稱多春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與本公司負責人屬近親
光大企業(股)公司 (以下簡稱光大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與本公司同一人
POWER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POWER公司)	實質關係人
柯拔希	本公司之董事長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含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多春公司	\$ 129,218	\$ 169,218	\$ 172,218
流動	\$ 80,000	\$ 169,218	\$ 172,218
非流動	49,218	-	-
	\$ 129,218	\$ 169,218	\$ 172,218

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間，受香港群眾運動事件影響，致供應商遲延交付貨物，本公司之股東多春公司未免本公司因此受有重大損害及保障員工及股東權益，同意於美元22,371仟元(折合新台幣約693,046仟元)範圍內貸予本公司以支應供應商遲延交貨產生之損失，本公司同意基於採購合約對供應商之債權，於多春公司貸予金額範圍內讓與多春公司，以清償本公司對多春公司之借款，但本公司就多春公司貸與之金額亦得選擇部分自行清償，其選擇自行清償上述之借貸金額，不在本公司將基於採購合約對三家供應商之債權讓與多春公司範圍內。故本公司將原對供應商之預付貨款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截至民國111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已收回451,590仟元，另於民國109年將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112,238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3月11日與多春公司簽訂「借款暨債權讓與補充協議書(第二次補充協議)」雙方約定擬就本公司對本公司前總經理及三家供應商訴訟進度，後續取得賠償款及已受清償金額之餘額，再行協商就多春公司資金貸與

本公司範圍內，償還本公司對多春公司之其他應收款；同年5月3日本公司與多春公司協議，多春公司自民國111年第一季起至112年第四季止，共分八季(期)，每一季償還本公司20,000仟元，剩餘之金額於最後一期支付，其償還方式優先以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抵付，不足之部分則以現金或其他等值有價資產支付。其中一年期以上之其他應收款，因折現價值與帳面價值差異不具重大性，故以其帳面價值為公允價值。

2. 資金貸與(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多春公司	\$ 4,715	\$ 33,465	\$ 22,205
POWER公司	4,441	4,450	4,445
合 計	<u>\$ 9,156</u>	<u>\$ 37,915</u>	<u>\$ 26,650</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之借款利率與市場利率相當，且皆為無擔保借款。

3. 利息費用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多春公司	\$ 141	\$ 120	\$ 371	\$ 209
光大公司	-	8	-	32
Power公司	68	65	135	129
合 計	<u>\$ 209</u>	<u>\$ 193</u>	<u>\$ 506</u>	<u>\$ 370</u>

4.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民國111年及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及1月1日至6月30日對董事、監察人及其他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u>\$ 1,720</u>	<u>\$ 1,873</u>	<u>\$ 3,432</u>	<u>\$ 3,764</u>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參酌市場趨勢審查後遞交董事會決議。

二十七、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短期銀行借款及質押予海關作為國外進口貨物代繳進口稅之擔保品：

	111年6月30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15,718	\$ 16,095	\$ 16,469
質押定期存款	2,571	2,553	2,553
備償戶	9,021	9,029	9,015
合計	<u>\$ 27,310</u>	<u>\$ 27,677</u>	<u>\$ 28,037</u>

二十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111年6月30日、110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止，合併公司簽訂於各資產負債表日後開始之承租承諾金額請詳附註十二。

二十九、重大災害損失：無。

三十、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十一、其 他

(一)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11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99	\$ 1,721	\$ 1,820	\$ 54	\$ 1,811	\$ 1,865
員工保險費用	27	131	158	12	180	192
退休金費用	7	84	91	7	98	105
董事酬金	-	770	770	-	735	73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	148	155	6	104	110
折舊費用	85	183	268	84	183	267
攤銷費用	-	-	-	-	-	-

功能別 性質別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99	\$ 3,536	\$ 3,735	\$ 99	\$ 3,855	\$ 3,954
員工保險費用	46	327	373	30	485	515
退休金費用	13	176	189	12	197	209
董事酬金	-	1,535	1,535	-	1,475	1,47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3	198	211	13	231	244
折舊費用	170	365	535	169	365	534
攤銷費用	-	-	-	-	-	-

(二) 本公司截至民國111年6月30日累積虧損已超過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且營運持續虧損，造成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為淨流出，本公司預計採行下列措施，以改善營運狀況及因應資金需求：

1. 經營方針

除既有專利IC產品系列外，合併公司將持續布局半導體以及智能服務領域，在未來生產智慧化、消費數位化與出行綠能化的發展趨勢，人們生活處處皆顯示對半導體與AI智能的高度依賴，可見未來產業發展趨勢，並以此寄望作為本公司下一波的成長動能：

- (1) 整合上、下游並尋求戰略伙伴，整合資源，提高公司核心技術。
- (2) 透過供應商及客戶策略聯盟，跟隨產業發展，增加半導體材料供應，強化公司整體競爭力。
- (3) 強化研發能力，逐步導入工業4.0智慧開發系統整合，並將此整合能力對外擴展，提供系統規劃與設計整合等服務項目。

2. 重要產銷政策

順應產業趨勢，合併公司彈性佈局從積體電路設計跨足上游半導體材料供應與下游消費性電子產品銷售，並橫向發展工業既商業智能生產規劃服務，主要銷售計畫如下：

- (1) SoC Audio IC：
維持 CD Discman driver IC 銷售。
- (2) 半導體材料：

合併公司位處半導體產業鏈核心產業，深知半導體產業研發、生產、製造與應用等環節，因此了解行業客戶需求送樣半導體材料，並於民國110年第四季小量送樣，民國111年逐步穩定供應客戶。

3. 財務改善計畫

- (1) 加強客戶授信管控以避免呆帳發生。
- (2) 審慎評估公司資金管理，控管庫存狀況，合理建立物料庫存，避免因通貨膨脹產生成本上漲壓力，整體性地對資金做有效運用與成本控管取得平衡。
- (3) 啟動節流計畫，降低各項不必要之成本及費用。
- (4) 以股東往來或私募增資方式充實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

(三) 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間，受香港群眾運動事件影響，致供應商遲延交付貨物，本公司之股東多春公司未免本公司因此受有重大損害及保障員工及股東權益，同意於美元22,371仟元範圍內貸予本公司以支應供應商遲延交貨產生之損失，本公司同意基於採購合約對供應商之債權，於多春公司貸予金額範圍內讓與多春公司，以清償本公司對多春公司之借款，但本公司就多春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貸與之金額亦得選擇部分自行清償，其選擇自行清償上述之借貸金額，不在本公司將基於採購合約對三家供應商之債權讓與多春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範圍內。另，本公司並協助多春公司對前總經理及三家供應商進行刑事訴訟。本公司依上述協議於民國109年4月10日對前總經理暨供應商於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提出違反證券交易法特別背信罪附帶損害賠償訴訟，新竹地方檢察署分別於民國109年12月10日及110年11月22日做出不起訴之處分，而後本公司再委請律師向臺灣高等檢察署檢察長聲請再議，並於民國111年1月28日收到臺灣高等檢察署受理發回新竹地方檢察署續查。

(四)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4月10日收到臺灣高等法院105年度重金上更(一)字第3號判決，本公司前任董事長、前任財務長，因被訴違反證券交易法乙案，臺灣高等法院對前任董事長處有期徒刑三年八個月；前任財務長處有期徒刑二年，緩刑五年，並應於判決確定後六個月內向公庫支付新台幣500仟元。惟前董事長及前財務長對上述判決不服，已委請律師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並於民國109年8月5日經最高法

院109年台上字第2476號刑事判決駁回其上訴。上述判決結果對本公司之財務及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三十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一。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四。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五。

三十三、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係以整體公司之營運狀況為考量，由於合併公司僅有單一產品類別之銷售，且為統一集中之銷售方式銷售，故合併公司彙總為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合併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複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故應報導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可參照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報導之部門資產可參照合併資產負債表。

(二) 地區別資訊合併公司主要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台灣	大陸	調整及消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6,882	\$ -	\$ -	\$ 16,882
部門間收入	-	-	-	-
利息收入	27	1	-	28
其他	100	769	(766)	103
收入總計	\$ 17,009	\$ 770	(\$ 766)	\$ 17,013
利息費用	\$ 387	\$ -	\$ -	\$ 387
折舊及攤銷	\$ 268	\$ -	\$ -	\$ 268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及關聯企業(損)益份 額	\$ 295	\$ -	(\$ 295)	\$ -
應報導部門損益	(\$ 2,505)	\$ 295	(\$ 295)	(\$ 2,505)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台灣	大陸	調整及消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195	\$ -	\$ -	\$ 6,195
部門間收入	-	736	(736)	-
利息收入	8	-	-	8
其他	78	-	-	78
收入總計	\$ 6,281	\$ 736	(\$ 736)	\$ 6,281
利息費用	\$ 305	\$ 40	\$ -	\$ 345
折舊及攤銷	\$ 267	\$ -	\$ -	\$ 267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及關聯企業(損)益份 額	\$ 188	\$ -	(\$ 188)	\$ -
應報導部門損益	(\$ 3,550)	\$ 188	(\$ 188)	(\$ 3,550)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台灣	大陸	調整及消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0,639	\$ -	\$ -	\$ 30,639
部門間收入	-	-	-	-
利息收入	32	2	-	34
其他	172	2,054	(2,051)	175
收入總計	\$ 30,843	\$ 2,056	(\$ 2,051)	\$ 30,848
利息費用	\$ 837	\$ -	\$ -	\$ 837
折舊及攤銷	\$ 535	\$ -	\$ -	\$ 535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及關聯企業(損)益份 額	\$ 1,042	\$ -	(\$ 1,042)	\$ -
應報導部門損益	(\$ 6,674)	\$ 1,042	(\$ 1,042)	(\$ 6,674)
應報導部門資產	\$ 197,776	\$ 689	(\$ 796)	\$ 197,669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台灣	大陸	調整及消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0,103	\$ -	\$ -	\$ 10,103
部門間收入	-	1,479	(1,479)	-
利息收入	13	-	-	13
其他	162	-	-	162
收入總計	\$ 10,278	\$ 1,479	(\$ 1,479)	\$ 10,278
利息費用	\$ 573	\$ 105	\$ -	\$ 678
折舊及攤銷	\$ 534	\$ -	\$ -	\$ 534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及關聯企業(損)益份 額	\$ 356	\$ -	(\$ 356)	\$ -
應報導部門損益	(\$ 7,711)	\$ 356	(\$ 356)	(\$ 7,711)
應報導部門資產	\$ 217,614	\$ 1,049	(\$ 2,452)	\$ 216,211

(三)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如下：

客戶名稱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客戶名稱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銷貨金額	所佔比例		銷貨金額	所佔比例
甲客戶	\$ 8,034	48%	丁客戶	\$ 6,126	99%
乙客戶	4,690	28%			
丙客戶	2,480	15%			
	15,204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客戶名稱	銷貨金額	所佔比例	客戶名稱	銷貨金額	所佔比例
甲客戶	\$ 14,151	46%	丁客戶	\$ 9,965	99%
乙客戶	9,843	32%			
丙客戶	4,312	14%			
	<u>28,306</u>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6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註1)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呆帳	備抵金額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多春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與本公司負責人屬近親	\$ 129,218	註2	\$ -	-	\$ -	\$ -	-

註1：週轉率之計算係未包含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註2：主要係其他應收款，故不適用於週轉率之計算。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台合芯集成電路(深圳)有限公司	1	勞務費用	\$ 924	月結30天	3.02%
0	本公司	台合芯集成電路(深圳)有限公司	1	其他損失	1,152	雙方協議	3.76%
0	本公司	台合芯集成電路(深圳)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96	雙方協議	0.40%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5：上述母子公司之相關交易，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	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United Holdings Busines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公司	USD	110	USD	110	1,100	100.00%	(\$ 703)	\$ 1,042	\$ 1,042	子公司
	圓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件製造、智慧財產權買賣及國際貿易		1,000		1,000	-	-	-	-	-	關聯企業(註1)

註1：圓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1年2月11日經主管機關經授中字第11135002600號命令解散，並於民國111年4月28日經主管機關經授中字第11135006460號廢止。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	備註
					匯出	收回							
台合芯集成電路(深圳)有限公司	集成電路應用開發及電子產品進出口業務	HKD 1,000	註1	USD 128	\$ -	\$ -	USD 128	\$ 1,042	100.00%	\$ 1,042	(\$ 768)	\$ -	

註：透過投資設立United Holdings Business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3,804 (USD 128)	\$ 3,804 (USD 128)	\$ 78,084

註1：投資方式為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

註3：係以截至本期止本公司實際匯至大陸地區之彙總金額列示。

註4：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即期匯率US：NT=29.72換算。

註5：依「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大陸投資限額為本公司淨值之60%計算。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6月30日

附表五

單位：股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柯拔希	32,347,115	36.16%
多春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526,500	33.01%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

註2：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3：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

註4：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